

# 钓鱼摄影 茬妙同门

◎乔健吾

我平生有两大爱好:垂钓与摄影。年轻时以钓鱼为主,步入老年后则以摄影为主,也偶尔操竿。我现在觉得,钓鱼与摄影竟有很多的相同之处。

## 都要精心准备

除都要准备各类工具外,这两种活动还最好都要事先踩点。钓鱼通过看河水、观水草,判断出这条河有没有鱼、什么位置有鱼、有什么鱼、有多大的鱼,需要用什么鱼钩、鱼饵、鱼线、鱼竿等,都有讲究。同样,摄影在同一场景,选什么样的机位、需要配备什么镜头才最易拍到有价值的东西,这一切都是要精心准备的。往往收获的大小与你准备工作的充分程度成正比。

## 都需耐心与恒心

垂钓者要克服打一枪换一个地方的浮躁心态,摄影人也一样。

摄友老丁为了拍摄反映铁路交通题材的摄影作品——《家乡腾巨龙》,常常披星戴月,不怕蚊虫,静心在机位等待日出,一站就是几个小时;摄友老娄为了拍摄沪苏通大桥,先后几十次驾车到达张家港,累计拍摄图片五万多张。功夫不负有心人,后来,老丁的作品获得了市级艺术金奖;老娄的作品入选国展。

## 都靠成果说话

钓鱼和摄影,除了自娱自乐以外,都有行业协会,都会组织各种赛事活动,代表着专家公认水准,遗珠的情况很少,自吹自擂用处不大。垂钓者往往是说跑掉的鱼都是大的,有些摄影人拿不出好作品,总是归咎于外因。其实两者最终都是以成果说话。

## 都有一定的偶然性

常拿着鱼竿到河边转转,常提着相机再扫街有可能会得到意想不到的效果。

有一回,我拿着鱼竿在试水深浅的时候,一条二斤多的草鱼不知道什么原因被钩住钓上来了。不少经典之作也出自偶然。摄友老刘随同一拨人拍沪苏通大桥,同去的人因为有事提前离开了。而他刚学航拍,电池也不足,仅准备试飞一下,哎!机遇来了,这时江心突然升起一股平流雾,他拍出了非常精美的作品,有幸入选省第24届摄影艺术展。

## 都有“靠天吃饭”的一面

钓鱼在时间和气候的选择上,要特别注意天气变化,所以钓鱼有“春钓草,夏钓早,秋钓深潭,冬钓午阳”一说。摄影追求的是光影效果,什么时候光线最好,则要根据不同的季节、一天中不同的时间用光,有顺光、逆光、侧逆

光、顶光、散射光等。

一般来说久晴遇雨、久阴逢晴的情况下钓鱼,肯定收获满满,你若遇上电闪雷鸣、风雪交加,或者出现了平流雾,同样的地点有可能就出大片了。同时,一场突如其来的大雨有可能使你的完美拍摄方案泡汤;一次怪潮,有可能将你打的窝冲走,也会让你钓个空。你得有个心理准备。

## 都能赏心悦目、修身养性

“河边一站,百病消散”在钓友群中广为流传。

我的一位老领导身体不适,住遍同城各大医院,吃西药、中药几箩筐,就是不见效。后来,他经别人劝说,坚持每天垂钓。一段时间后,去医院一检查,嘿!他的身体神奇恢复了。

摄影更是一种体力与脑力运动的结合,动中有静、静中有动。要拍摄一张理想的作品,摄影人往往要跋山涉水,从江河湖海到大山名川、从热闹街巷到人迹稀少处,都能看到摄影人的身影。他们不辞辛苦、乐此不疲,既锻炼了身体意志,又培养了情操,所以有人戏言——喜欢垂钓的人脾气好,热爱摄影的人能长寿。

此外,钓鱼和摄影一样,有条件就去踏遍千山万水、劈波斩浪;条件不充分时就在身边转转、守株待兔,同样都会有收获。



# 女肉食者说

◎李霞

喜欢吃肉,尤其猪肉,是那种看见猪就会流口水的喜欢。怎么做的都喜欢吃,哪个部位都不嫌弃。那种入口的香,只是写这几个字的功夫,嘴里就生了津。

但据说吃多了猪肉有诸多的不好。首先,会胖,这是真的。对于消化系统功能强大的人来说,吃嘛嘛香,对于爱吃的猪肉更是香到可以让人六亲不认。所以,胖,是理所当然的必然结果。但如果不胖,对得起吃掉的那些香喷喷的炒肉、炖肉、红烧肉?

但人的痛苦就来源于人的欲望比较多。在满足了最基本的生理需求外还非要追求什么精神需求,所以,口腹之欲满足之后又想起美这件事儿。女人爱美就想要穿漂亮的衣服,这大概是基因突

变造成的,毕竟远古时代人们穿所谓的衣服,无非是因为直立行走带来了安全隐患,只是为了保护延续香火的根本而已。可是到了现在,男人暂且忽略不计,女人则被那句“女人的衣橱里永远少一件衣服”所诅咒,永远觉得自己衣服不够穿。但要把漂亮衣服穿得漂亮就得有好身材,可恨大唐难再,可怜天下女子皆以瘦为美,像我这样喜肉、胃口又好的女人就惨了,从需求升级以后就踏入了漫漫的减肥之路。

不吃肉是一种难以承受的生命之痛,胖得穿不下漂亮的衣服却直接让心很痛。吃饱以后再减肥不只是说说而已。减啊减,从小姐姐减到阿姨,从阿姨减到了大婶又到大妈,小蛮腰没看见,

反而腰上又多了一圈泳圈,不得不仰天宣告减肥完败。

颓败之际,在某篇鸡汤文里又看到一句扎心的话:一个连自己体重都控制不了的人,何以掌握自己的人生?心刹那间更惶惶然。掐着自己二尺六的腰戚戚然回头看看:一处安身立命的院子、一位相陪晨昏的老公、一个高大健壮的儿子、几只喵喵求宠的小猫,除此再无长物。这人生算是被自己过废了吗?可不废的人生应该是什么样子的呢?眼界限制了我的想象。

想象不出,不想也罢,胖虽是胖了些,但站在人群里也并不突兀。就像这天天复天天的日子,无波无澜的水一样,流淌过四季又四季,家人安康、相伴三餐,而三餐里最少一餐有肉,此生何求呢?

# 童年也曾刮蟾酥

◎陆漪

在《江海晚报》“百科”版上看到《感谢癞蛤蟆》一文,作者写了自己童年时抓癞蛤蟆刮蟾酥卖到白蒲镇上药店挣学费的往事,读时不禁会心而笑,因为同样的事情我也做过,在这里补充一些情况。

20世纪70年代大家收入低,能维持一家老小的温饱已经很不错了,如果能额外挣一些小钱改善生活,大人孩子都是很乐意去做的,而刮蟾酥换钱不失为一个好渠道。

蟾蜍,就是癞蛤蟆,耳后有腺体,可分泌一种叫“蟾酥”的白色浆液,中医文献认为它具有解毒、止痛、开窍醒神的功效,能够治疗疮和痈疽,是一味名贵的中药。那时候小镇上的中药店还专门收购蟾酥。

想到蟾酥换了钱,就能买喜欢的连环画和爱吃的冰棍,我对蟾蜍的恐惧顿时减少了。我也让父亲买了一只取蟾酥的铝皮夹子,它的外形像河蚌壳,直径五六厘米,肚子向外鼓起,两边合起来后,就形成了一个密实的圆弧。抓住蟾蜍后,撑开的夹子边缘先将蟾蜍脑袋一侧鼓起来的地方夹住了,然后微微一用力,就有一股白色的浆液迸射出来,全部溅射到夹子内壁上,接着再夹另一侧。由于浆液见风就干,所以不会流淌出来。

刮出的蟾酥时间稍长会发黑,可能会导致药店拒绝收购,因此每天回到家里,就将附在圆铁皮内壁的蟾酥刮下,小心翼翼地存放在干燥的铁盒内,积少成多、集腋成裘,攒够了就卖给药店。

那时候学业负担不重,六、七月放学时太阳还高挂在天空,于是我们边走回家边在路边的庄稼地里寻找蟾蜍。蟾蜍不如青蛙敏捷,动作比较迟缓,发现有人来袭,蟾蜍会一蹦一蹦往前溜。我们迅即上前,用脚踩住,然后左手捏住它背上的皮拎起,右手拿起夹子,不待蟾蜍挣扎,手起夹落刮取浆汁后,便随手扔了。记得刚开始刮取蟾酥时,急于求成用力过猛,将蟾蜍的额头刮出血丝来,看着也是于心不忍。当时学校根据不同年级分批次放学,而那些被刮过浆的蟾蜍惊魂未定时可能又不幸被下一拨人逮住了,再次刮浆,但只见血丝没了白浆,然而蟾蜍却是吃了二遍苦,如今想来还是颇感愧疚。

就这样,我在上学、放学路上搞搞创收,一个多月也挣了三毛五分钱,在那时候对我来说是人生中的第一桶金,买到了四本连环画。

长大后看了一些资料,发现古人也有刮蟾酥配药的情况,明末刘侗、于奕正合著的《帝京景物略》记:“五日,南太医院官,旗物鼓吹,赴南海子捉虾蟆,取蟾酥也。”清代《吴越风土录》记载:“端午日,药市收癞蛤蟆,剥取其沫,谓之‘蟾酥’。为修合丹丸之用,率以万计。”《闻史掇遗》还专门提及有人只刺蛤蟆一只眼睛的善行,云:“以针刺其双眉,蟾多死。吾乡朱公儒为院使,俾两眉止刺其一,蟾虽被刺得活,后遂因之。”如此看来,小时候懵懂无知的我们确实比较残忍,取浆时不仅刮了蟾蜍的两侧,而且有些蟾蜍还受到了二次摧残。

后来不知哪一年开始,小镇的药店不再收购蟾酥了,也许是出于保护蟾蜍的目的,也可能是改革开放后赚钱的门路多了,曾经的刮蟾酥队伍也就散了。